



悟

宋洁  
编著

破

局



悟己、悟人、悟道  
破困、破杂、破局

习新、习精、习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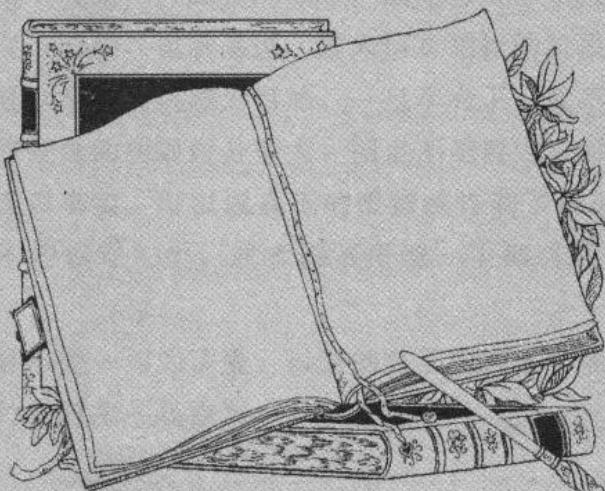
悟，是人之所以为人的灵性，一切的成就都是用心悟得的，人生成功的玄机就在这「悟」一字之中。

破，是立的前提，所谓不破不立，大破方能大立，人生要想有所建树，必「破」字当先。司，是人与人在后天形成差距的根源，所谓「性相近也，习相远也」，不同的习，造成了不同的人生结局。

# 悟·破·习

(第三卷)

宋洁 编著



## 你侬我侬有时尽，平平淡淡总是真

爱情究竟是什么？这个问题让古今中外的有情人感到为难，因为回答不了。无人能给“爱情”下一个准确的定义——即便是有，恐怕也不能“放之四海而皆准”。

爱情，其实可以分为现实主义一派与理想主义一派，现实主义者说：“爱情没有永恒的，爱情是靠不住的感情。”理想主义者说：“爱情是纯洁而高尚的，真爱是永恒的。”彼此非难，难分难解，最终谁也说服不了谁。

蒙田说过一段话：“我承认，爱情之火更活跃，更激烈，更灼热……但爱情是一种朝三暮四、变化无常的感情，它狂热冲动，时高时低，忽冷忽热，把我们系于一发之上。而友谊是一种普遍和通用的热情……再者，爱情不过是一种疯狂的欲望，越是躲避的东西越要追求……爱情一旦进入友谊阶段，也就是说，进入情意相投的阶段，它就会衰弱和消逝。爱情是以身体的快感为目的，一旦享有了，就不复存在。”

蒙田没有将爱情的功效过分夸大，但也不是要大家对爱情绝望，只是表达了一个客观事实。可以说真正的爱情或许到了最后都归于平淡，激情热烈的爱不能相守一生，或者说不可能一生都对某一对象怀着激情洋溢的爱。

青年人最好不要一切为了爱，以爱的名义耽误了学业、事业，到头来还有可能“竹篮打水一场空”。

莫扎特年轻时，倾慕爱恋过好多位秀丽、美貌的姑娘，但时间都不太长。当他 21 岁时，与母亲一起外出进行第二次演奏旅行。在去巴黎的途中，路经曼汗城时，莫扎特邂逅了一个芳名阿蕾霞的德国少女。

这位少女有着银铃般优美的歌喉，莫扎特整个心都被她迷住了。他就以教阿蕾霞的声乐为借口，说服母亲在曼汗停留了相当长的时间。少女为了报答莫扎特的盛情，曾把芳心默许给他，莫扎特为此大为感激，

表示愿意娶阿蕾霞为妻，帮助她成为歌剧明星，并把这一想法写信告诉父亲。

母亲目睹这一切，感到如此下去，势必影响巴黎之行，就在儿子的信后，悄悄加了一段意味深长的补白：“这位姑娘很会唱歌是真的。可是我们不能不忘记自身的利害。”父亲来信，对莫扎特婉转警告：“你想要成为将来被世人淡忘的平凡的音乐家呢，还是做一位留名青史、受人祝福的第一流音乐家？你愿意做时常被美貌所迷、不多几时死于床铺上、让妻儿流浪街头的人，还是做一名基督徒，过幸福的生活，重视名誉与自主，给予家族以安乐？”接着父亲又以强烈的语气追加道：“必须前往巴黎，不得迟延。然后加入伟大人物的行列。若是不能成为恺撒，就不必做人。”在父亲的忠告下，莫扎特强忍感情，终于向阿蕾霞告别，和母亲踏上巴黎之途。

后世之人能知道莫扎特，莫扎特的父亲是一等功臣。年少的时候也许会对爱情充满各种各样的幻想，一旦幻灭就会感到“灭顶之灾”，其实大可不必。你要知道，在这个世界上总有一个人是为你而生，也许你只要转个弯就能与他邂逅。随着年岁的增长，我们渐渐会懂得什么叫“真爱”，那一切不过是平平淡淡。

## 好马也吃“回头草”

一群马来到一片肥沃的草地，草地的这头碧波万顷，草地的那头是茫茫沙漠。马儿们忘乎所以地吃着鲜嫩的青草，觉得这是上天对它们的恩赐，从这头吃到那头，到了那头，它们发现是一片一望无际的沙漠。这时候，几乎所有的马都惋惜再也吃不到这样好的草了。有的马继续前行，去寻找新的草地，但终究没有走出沙漠；有的马立在原地，誓死不回头；有的马忍不住回头望了望它们吃剩下的青草，但始终没有往回走，它们都是好马，好马不吃回头草啊！只有一匹马，它不想为了做好马而失去生存的机会，于是它轻松地往回走，坦然地吃着回头草。结果

其他的好马都死了，只有它活了下来。

也许自然中没有这样的马，但现实中却有这样的人，他们以好马自居，错过了就错过了，失去了就失去了，表面上不在乎，心底里却后悔不已。不是他们不想吃回头草，而是他们不敢吃。所有的问题都归结于一点，那就是面子问题。然而，面子比自己的前途、自己的幸福还要重要吗？

曾经爱你的人也是你爱的人由于误会与你分手了，当你们再一次走到一起的时候，为什么不解开彼此的心结再续前缘呢？你曾经非常热爱的一份工作因为种种原因而失去了，如果你愿意，为什么不回到从前呢？

我们都是“好马”，必要的时候就要吃回头草，因为这个世界上好马很多而回头草很少。

女人有了外遇，要和丈夫离婚。丈夫不同意，女人便整天吵吵闹闹。没有办法，丈夫只好答应妻子的要求。不过，离婚前，他想见见妻子的男朋友。妻子满口答应。第二天一大早，女人便把一个高大英俊的中年男人带回家来。

女人本以为丈夫一见到自己的男朋友必定气势汹汹地讨伐。可丈夫没有，他很有风度地和男人握了握手。然后，他说他很想和她男朋友交谈一下，希望妻子回避一下。女人只得听从丈夫的建议。站在门外，女人心里七上八下，生怕两个男人在屋内打起来。然而结果证明，她的担心完全是多余的。几分钟后，两个男人相安无事地走了出来。

送男友回家的路上，女人忍不住问：“我丈夫和你谈了些什么？是不是说我的坏话。”男人一听，停下了脚步，他惋惜地摇摇头说：“你太不了解你丈夫了，就像我不了解你一样！”女人听完，连忙申辩道：“我怎么不了解他，他木讷，缺少情趣，家庭保姆似的简直不像个男人。”“你既然这么了解他，就应该知道他跟我说了些什么。”

“说了些什么？”女人非常想知道丈夫说的话。

“他说你心脏不好，但易暴易怒，结婚后，叫我凡事顺着你；他说你胃不好，但又喜欢吃辣椒，叮嘱我今后劝你少吃一点辣椒。”

“就这些？”女人有点吃惊。

“就这些，没别的。”

听完，女人慢慢低下了头。男人走上前，抚摸着女人的头发，语重心长地说：“你丈夫是个好男人，他比我心胸开阔。回去吧，他才是真正值得你依恋的人，他比我和其他男人更懂得怎样爱你。”

说完，男人转过身，毅然离去。

自从这次风波过后，女人再也没提过离婚二字，因为她已经明白，她拥有的这份爱，就是世界上最好的那份。

很多事情，因为不了解，我们选择了放弃。可是在明白了事情的原委后，就应该有勇气追回自己曾经失去的东西。

倘若我们当初离开是因为环境的恶劣，或根本不合自己的胃口，那完全可以义无反顾地选择新的道路，好马不愁没草吃。如果曾经属于我们的那片草地依然旺盛，我们也仍然是“好马”，这最佳的匹配就应该去尝试，草地永远不会拒绝好马，只是看好马敢不敢吃。

如果你真的是好马，又有肥沃的草地等着你，与其去寻找那片遥不可及的新绿洲，何不低下头，吃一次回头草呢？

## 家不是讲理的地方，不要较真要宽容

有这样一对老夫妻，当他们得知女儿要结婚时，心里非常高兴，夫妇俩送给女儿一个锦囊，里面有封信，把他们自己多年的婚姻生活体验告诉了孩子，信中说：“这就算祝福你的新婚礼物。”

他们在信中告诉女儿：“家不是个讲道理的地方。”他们说：“这句话乍听没有道理，却是真理，是多少夫妇，用多少岁月、尝了多少辛酸，在纠缠不清、难解难分的爱恨、是非的混乱中，梳理出来的一个结论。当夫妇开始据理力争时，婚姻便开始蒙上阴霾。表面上是讲道理，其实两人都不自觉地抱着满脑子自以为是的道理，相互敌视、互相伤害，讲理讲到最后，只落得个两败俱伤，分道扬镳的结局。”

“家”的确不是讲理的地方，夫妻之间若要论理，则家无宁日。家是讲“爱”的地方，家最需要的是宽容和理解。

有人说，世上有三种人可以不讲理：一是疯子；二是病人；三是情人。情人为什么可以不讲理呢？因为两人之间有感情、有依赖和信任等等，不是可以用道理说清楚的东西。既然用道理无法说清楚，讲道理自然就行不通了。

谈恋爱的时候，男人似乎很能容忍女人的不讲理。有时候，女友的蛮横、赌气、吵吵闹闹反而是爱情中的小插曲，能把爱情点缀得更甜蜜。可是，女友一旦成为妻子，男人的好脾气一下子就消失了，因为他们已转换成丈夫，变成一家之主了。但女人的角色转换过程比较慢，她们大都还在做梦，隔三差五还想跟丈夫赌赌气，耍耍大小姐脾气，还想让丈夫哄着她让着她。不幸的是，她们的丈夫早已不是那个恋爱时处处让着她的男孩子了，他们会生气，会开始要求老婆“做事说话请讲道理”。而这个“讲道理”，免不了就要伤害夫妻间的感情了。

有人说，男女两性的感情历程不同，男人是从百花齐放的春天很快进入炎热的夏季，而炽热的情火燃烧之后就迅速地进入成熟的秋天，不久，寒冷的冬季就来临了。女人不一样，她们长久地在春日里徘徊，很久很久才进入燃烧的夏季，接着，她们并不马上步入秋日的成熟，而是缓缓地再度转回春季，继续徜徉在温暖的春光里。所以，有很多女人，包括一些十分优秀的女人，在自己的爱人面前，感情却都脆弱得很，是禁不住打击的。

萍是一位中年职业妇女，在公司里当主管，她平时待人谦和，处理公事有条有理，对待亲朋好友热情周到。可是在家里，尤其是在丈夫面前，却常发脾气，有时还会莫名其妙地和丈夫怄气。

刚开始，丈夫很不能谅解，对她说：“你是个明理的人，怎么偏偏跟我在一起时会这么不讲理呢？”萍想了一想，回答说：“我只能跟你发脾气，跟别人发脾气，谁理我呀？”虽然这个回答蛮不讲理，但从妻子的口里说出来却很自然。

这时候，做丈夫的能够跟妻子争辩吗？争辩又有什么用呢？浪费体力、破坏感情而已。懂得爱你的妻子，懂得在你妻子“不讲理”的时候

宽容一些，是一个丈夫走向婚姻圣坛的第一课。

莲说了一件她自己婚姻中的故事：

那是个秋日微凉的黄昏，她刚跟丈夫怄过气，披散着一头湿淋淋的乱发，站在阳台上，任风阵阵吹着。

丈夫突然拿着吹风机走过来，向她说：“好了！坏女孩！快进来把头发吹干。”一头湿气渐渐散尽时，丈夫有感而发地说，“或许，几十年后的某个黄昏，你一个人独坐的时候，会忽然想起眼前的这一刻，而我那时已经先你而去了。”

听了这话，莲说：“刹那间体会到丈夫心中那份疼惜我的心情。”

在莲的回忆里，丈夫在争吵之后帮她吹头发时说的话，深深地打动了她，让爱要脾气的莲领略到，夫妻俩的感情有多珍贵。宽容与体贴是增进夫妻感情的良药。男人们应该多注意另一半的优点，并找合适的时间告诉她，她便能很快地满足了。

家庭成员尤其是夫妻之间不能太较真，不能太讲理，其实夫妻之间不需要这些，他们需要的是宽容，需要的是爱。家庭是社会的最基本单位，一个能处理好家庭问题的人，在做其他事情的时候也一样能成功，因为他具备了几种优秀品质：责任、包容、关爱、理解。

## 用爱经营夫妻的缘分

杭州城隍山城隍庙门口有一副对联。上联是：夫妇本是前缘，善缘、恶缘，无缘不合。下联是：儿女原是宿债，欠债、还债，有债方来。可以说这两联对夫妻儿女的关系分析是很透彻的，其实夫妻之间不一定是好姻缘，有的吵闹一辈子，痛苦一辈子。

但是缘分归缘分，感情还需要经营。人都说某某怎么样是修来的缘分，其实经营就是修缘分。有缘分的人应该一起度过，但是正如南怀瑾先生所言，有缘不一定是善缘，我们应该珍惜今生，渡人渡己，如若心

诚，一份恶缘化为一份善缘也未尝不可。理想的家庭都得家人齐心协力去维系，尤其是夫妻之间更是如此。

一个女人是非常好的人，从结婚之日起就努力操持一个家。她会在清晨5点钟就起床，为一家老小做早饭；每天下午，她总是弯着腰刷锅洗碗，家里的每一只锅碗都没有一点污垢；晚上，她蹲着认真地擦地板，把家里的地板收拾得比别人家的床还要干净。

一个男人也是非常好的人。他不抽烟、不喝酒，工作认真踏实，每天准时上下班。他也是个负责任的父亲，经常督促孩子们做功课。

按理说，这样的好女人和好男人组成一个家庭应该是世界上幸福的了。

可是，他们却常常暗自抱怨自己的家不幸福。常常感慨“另一半”不理解自己。男人悄悄叹气，女人偷偷哭泣。

这个女人心想：也许是地板擦得不够干净，饭菜做得不够好吃。于是，她更加努力地擦地板，更加用心地做饭。可是，他们两个人还是不快乐。

直到有一天，女人正忙着擦地板，丈夫说：“老婆，来陪我听一听音乐。”女人想说“我还有……事没做完呢”，可是话到嘴边突然停住了——她一下子悟到了世上所有“好女人”和“好男人”婚姻悲剧的根源。她忽然明白，丈夫要的是她本人，他只希望在婚姻中得到妻子的陪伴和分享。

刷锅、擦地板难道要比陪伴自己的丈夫更重要吗？于是，她停下手上的家务事，坐到丈夫身边，陪他听音乐。令女人吃惊的是，他们开始真正地彼此需要，以前他们都只是用自己的方式爱对方，而事实上，那也许并不是对方真正需要的。

家的幸福更多的来自于家人所给予的爱的温暖，“没有什么比围炉团聚更愉快的事了”，能够在壁炉旁看到一幅其乐融融的画面是高质量家庭的最好证明。不停地操劳只能维持家的外观及形式，而最主要的，是要注重家庭里特有的——充满了爱、温暖与明朗的气氛。

建立和巩固家庭的是爱，是心灵的相通。简单的激情是自私的，也不会长久，相反，爱则会随着时间的流逝日久弥深，越来越香醇。

夫妻之间的爱是每个家庭的基础。如果他们的爱是真切的、忠诚的，这个家庭就会是安全的、圣洁的。如果爱偏离了轨道，这个家庭就会面临悲惨和毁灭。

在不快乐的家庭里，存在着夫妻之间都没有感觉到的裂痕。如果他们了解几条简单的事，灾难就可以避免。很多的对立都来源于粗鲁的态度和方式。

如果想要爱经得起风雨的考验，我们就必须投入自己的耐心、怜悯和自制。而最主要的则是“心灵相通”，这种心灵相通是好感和幽默的结合体。

如果我们把快乐作为自己的目标和权利，我们一定得不到快乐，并且可能毁了整个家庭。我们有权利追求快乐，但是，我们没有权利把这种快乐建立在他人不快乐的基础之上。

因此，在家庭中我们必须牺牲自己自私的快乐，来换取真正有价值的快乐。如果我们去爱，去探究，我们的孩子将会把事实真相告诉我们。因为，虽然孩子是我们的，但孩子却并非属于我们，他们拥有自己的自由。我们不应该把他们培养得与自己一模一样。我们越是生活在一起，越应该互相体贴，并且注意自己的处事方式。我们永远也不应该忘记：每个人都有他害羞与孤独的天性，我们应该尊重，没有权利去破坏。

如果我们连家人都无法容忍，不能保持一种平和的心态，那么，我们与他人生活在一起时，也一定会发生摩擦。幸福家庭的秘密深藏于每个家庭成员的心中。他们彼此心灵相通，对孩子来说，家庭应是歇憩的场所，培养丰富的人性的土壤以及明亮无比的孩子之梦的温床；对夫妻来说，家庭是双方共同经营的葡萄园，两人一同培植葡萄，一起收获。

当真正的困难来临的时候，我们通常能够勇于面对，反倒那些小烦恼恰恰是影响我们的元凶。它们虽小，却很烦人。它们就像小虫子，到处飞，到处咬，弄得人们心神不宁。它们阻挡我们前行的道路，占用我们的时间，使我们大部分时间都在对付它们。

如果我们能够在大量的小困难面前保持心境平和，我们就一定能承受更大的考验。

生命是否丰富多彩在更大程度上取决于小事情而不是大事情，抱有这种观点的人才是聪明的。因为，只有这些细小的事物才能描绘出生

活的细节。

有缘人才能牵手共度人生，而有缘人也需要用爱来共度。伏尔泰曾经说：“对于亚当而言，天堂是他的家；然而对于亚当的后裔而言，家是他们的天堂。”世界上没有什么地方比自己的家更舒适，它不仅是一处住所，不仅是工作之余休息的地方，更是心灵唯一的绿洲和安憩之地。能够用爱去经营维持家庭，是了不起的本事。

## 破职场困境：多上一分心，少失一分利

人生是一场旅行，职场是一次探险，我们总是希望自己能够遇到绝色风景，跌宕起伏，终而采到美好的花，收获丰硕的果实。然而世事蹉跎，我们每个人在职场生涯中都或多或少的遭遇过挫折困难，这个时候往往很迷茫，不知该如何是好，心里一急就容易“疾病乱投医”结果病没治好反倒带来很多“副作用”。所以，只有认清自己的现状，看清楚解决问题的关键所在，才能“药到病除”。

### 做领导一阵子，做人一辈子

有人曾经这样问孔子：“你觉得郑国的子产怎么样啊？”孔子说：“噢，子产是个了不起的大政治家呢。子产当政的时候，对社会贡献很大，对国家的老百姓，是有恩惠的人。”

但是这个人好像还一副很不满足的样子，又接着问孔子：“你认为楚国宰相子西如何呢？”孔子回复他的话有无限的未完之意，他说：“他啊，他啊！”很明显，孔子对他不是很钦佩，但是孔子又不好直接说什么，毕竟这不是孔子的做人风格——孔子很反感背后乱批评别人。

然而这个人并不满足，他把春秋时的几个大宰相放在一起，让孔子来作个比较。他又问道：“那你认为管仲这个人怎么样啊？”孔子对管仲

很是佩服，说道：“管仲才算得上是一个真正意义上的人。真了不起！他在当政的时候，能够把齐国另一大夫伯氏连着的好田三百亩收为公有，而伯氏一家人因此穷困，只有青菜淡饭可吃，但一直到死，没有怨恨管仲，心服口服。”

孔子为什么不说管仲也是一位大政治家呢？这是因为仅仅如此说，会降低了管仲的价值。因为政治家只是一个政治上很有作为的人物，而能够将别人的财产拿走，还能让别人没有一丝一毫的怨言，这就不是一个政治家所能概括得了的了。所以孔子称他是一个“人”。

从中我们能明白这样一个朴素而深刻的道理：做领导只有一阵子，做人却是一辈子的事业。做人比起做领导要重要得多，做人与做领导并不是一个层次上的哲学命题。

清代康熙年间（1662—1722），北京城里延寿寺街上廉记书铺的店堂里，一个书生模样的青年站在离账台不远的书架边看书。这时账台前一位少年购买一本《吕氏春秋》正在付书款，有一枚铜钱掉地滚到这个青年的脚边，青年斜睨眼睛扫了一下周围，就挪动右脚，把铜钱踏在脚底。不一会儿，那少年付完钱离开店堂，这个青年就俯下身去拾起脚底下的这枚铜钱。凑巧，这个青年踏钱、取钱的一幕，被店堂里边坐在凳上的一位老翁看见了。他见此情景，盯着这个青年看了很久，然后站起身来走到青年面前，同青年攀谈，知道他叫范晓杰，还了解了他的家庭情况。原来，范晓杰的父亲在国子监任助教，他跟随父亲到了北京，在国子监读书已经多年了。今天偶尔走过延寿寺街，见廉记书铺的书价比别的书店低廉，所以进来看看。老翁冷冷一笑，就告辞离开了。

后来，范晓杰以监生的身份进入誊录馆工作，不久，他到吏部应考合格，被选派到江苏常熟县去任县尉官职。范晓杰高兴极了，便水陆兼程南下上任。到了南京的第二天，他先去常熟县的上级衙门江宁府投帖报到，请求谒见上司。当时，江苏巡抚大人汤斌就在江宁府衙，他收了范晓杰的名帖，没有接见，范晓杰只得回驿馆住下。过一天后，又得不到接见。这样一连十天。第十一天，范晓杰耐着性子又去谒见，威严的府衙护卫官向他传达巡抚大人的命令：“范晓杰不必去常熟县上任了，你的名字已经写进被弹劾的奏章，革职了。”“大人弹劾我，我犯了什么

罪？”范晓杰莫名其妙，便迫不及待地问。“贪钱。”护卫官从容地回答。

“啊？”范晓杰大吃一惊，自忖：“我还没有到任，怎么会有贪污的赃证？一定是巡抚大人弄错了。”急忙请求当面向巡抚大人陈述，澄清事实。护卫官进去禀报后，又出来传达巡抚大人的话：“范晓杰，你不得记得延寿寺街上书铺中的事了吗？你当秀才的时候尚且爱一枚铜钱如命，今天侥幸当上了地方官，以后能不绞尽脑汁贪污而成为一名戴乌纱帽的强盗吗？请你马上解下官印离开这里，不要使百姓受苦了。”范晓杰这才想起以前在廉记书铺里遇到的老翁，原来就是正在私巡察访的巡抚大人汤斌。

一枚铜钱断了范晓杰的政治之路，让他在还没有起飞的时候就先折了翼，归根究底不是那一枚铜钱有多厉害，而是他不会做人，人都没做好，又如何能做好事情呢？做不好人也做不好领导，这就是做领导一阵子，做人一辈子的核心。

## 源清水自洁，正人先正己

东汉末年的曹操曾被人称为“治世之能臣，乱世之奸雄”，古今向来褒贬不一。然而，虽然其功过不定任由后人评说，但他在治国治军方面却深得将士尊重，因为他深谙管理之道，正人先正己，以身作则。

麦熟时节，曹操率领大军去打仗，沿途的百姓因害怕士兵，躲到村外，无人敢回家收割小麦。曹操得知后，立即派人挨家挨户告诉百姓和各处看守边境的官吏，他是奉旨出兵讨伐逆贼，为民除害的，现在正是麦收时节，士兵如有践踏麦田的，立即斩首示众，以儆效尤。百姓心存疑虑，都躲在暗处观察曹操军队的行动。曹操的官兵在经过麦田时，都下马用手扶着麦秆，一个接着一个，相互传递着走过麦地，没一个敢践踏麦子，百姓看见了，无不称颂。

然而，曹操骑马经过麦田之时，忽然，田野里飞起一只鸟，坐骑受惊，一下子蹿入麦地，踏坏了一片麦田。曹操为服众立即唤来随行官

员，要求治自己践踏麦田之罪。官员说：“怎么能给丞相治罪呢？”曹操言道：“我亲口说的话都不遵守，还会有谁心甘情愿地遵守呢？一个不守信用的人，怎么能统领成千上万的士兵呢？”随即抽出腰间的佩剑要自刎，众人连忙拦阻。此时，大臣郭嘉走上前说：“古书《春秋》上说，法不加于尊。丞相统领大军，重任在身，怎么能自杀呢？”

曹操沉思了好久说：“既然古书《春秋》上有‘法不加于尊’的说法，我又肩负着天子交付的重任，那就暂且免去一死吧。但是，我不能说话不算话，我犯了错误也应该受罚。”于是，他就用剑割断自己的头发说：“那么，我就割掉头发代替我的头吧。”曹操又派人传令三军：丞相践踏麦田，本该斩首示众，因为肩负重任，所以割掉头发替罪。

古人云：“身体发肤，受之父母。”曹操割发代首，严于律己，实属难能可贵。要正人，先正己，自己以身作则才能约束他人。

《论语》里提到下面一句话：“子曰：苟正其身矣，于从政乎何有？不能正其身，如正人何？”意思是，假如本身公正，去从政，不必讲，当然是好的。假使自己不能端正好做榜样，那怎么可以扶正别人呢？

无论是事业还是企业，作为领导人，总是主导着单位的发展方向和道德风气。古语云：上有所好，下必甚焉。中国自古就有“上行下效”的事情。一个领导者的意气风发或萎靡不振，都可以潜移默化地影响周围的人。

古诗云：“问渠哪得清如许，为有源头活水来。”只要领导这个源头清明透彻，正直无私，他流经的地方就不会含杂质，他的下属便会具有正直的人格。这也是“上行下效”的一种良性循环。

麦克唐纳海军上将在海军服役了42年，历任大西洋联军统帅和大西洋地区美军总司令。有一次，他向来自各军种的一群高级将领谈到领导问题时提出了自己的看法：“设定路线，然后第一个带头走。假若你这样做的话，你得计算你带头的距离——保持领先一步。”美国海军陆战队和以色列陆军的指挥官都有一句座右铭——跟我来。这句话表明了富有领袖气质的领导者应持有的领导方法。同时，这也是富有领袖气质的领导者身上熠熠生辉的特色之一。以色列陆军对带头指挥抱着特别认真的态度，在作战时，指挥官都在最前面。他们的名言是：“假若

你是军官，这就是你付出的代价，你必须走在最前面。”以色列人在战场上也是这样做的。每次和邻国作战时，他们都实践着这一理论。尽管军官的伤亡因此占全世界陆军第一位，但他们仍然如此，因为他们知道领导者必须走在所有部属的前面。正因为这样，以色列拥有了一支上下同心的常胜军。

这样做的不单只有以色列陆军。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，麦克阿瑟将军的一位部下米诺赫尔将军说：“我怕总有一天我们会失去他，因为在战况最危急的时候，士兵们会发现他就在我们身边。在每次前进的时候，他总是戴着军帽，手拿着马鞭，和先头部队在一起。他是激励士气的最大资源，他这个师都忠于他。”正因如此，年仅38岁的麦克阿瑟就升任了准将。这也是榜样的力量。

榜样总是能给人以巨大的勇气、信念和力量；富有领袖气质的领导者都明白这个道理。美国前副总统林伯特·H. 汉弗莱说：“我们不应该一个人前进，而要吸引别人跟我们一起前进。这个试验人人都必须做。”在他看来，以身作则可以成为富有领袖气质的领导者的一股强大力量。

《论语》有言：“其身正，不令而行；其身不正，虽令不从。”所以，要正人，先正己，自己以身作则才能约束他人。一个好的领导就是下属的榜样，而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。因此，领导要想正人必先正己，“上清而无欲，则下正而民朴”。要求别人做的，自己首先要做到；禁止别人做的，自己坚决不做。唯有如此，才能真正地发挥出自我影响力，塑造一流的团队；也还自己一个完满、精彩的人生。

## 礼贤下士，则“百川”汇集

老子说：“善用人者为之下。”善于用人的，必然谦虚待人，居人之下。因为，儒生不可辱，人才一般都有极强的自尊心，他们的自尊心得不到满足，是难以全心全意为你服务的。诸葛亮说：“士为知己者死。”

只要你真心尊重人才，必然换来他们忠诚的追随。

做人不一定要有很深的专业知识，但要懂得领导知识，特别是识人用人知识，并且越精通越好。明朝的开国皇帝朱元璋出身于社会的最底层，受尽磨难，最终一飞冲天，成为九五之尊。在这漫漫的夺权路上，他如何能取得一次又一次的胜利？其实功劳应该属于那些追随他打天下的弟兄们，他们选择了跟随朱元璋。这就是朱元璋的高明之处，即他不仅知道人的重要性，而且善用人才。

朱元璋曾说：“子思英贤，有如饥渴。”这句话绝非是他的自我标榜，而是他招揽英才、重用英才的真实写照。

朱元璋知道，若要打天下，必须广求天下贤士。因此，他每攻占一地，总要访求当地名士，并把他们请入军中求计问策。

朱元璋攻占滁州后，儒士范常前来拜谒。朱元璋亲自热情款待，留置幕下，为己重用。朱元璋渡江攻打太平时，陶安率父老出城迎接。朱元璋次日即召见他，谈论天下大事。双方谈得无比投机，朱元璋竭力将其留置身边，对他特别厚待。朱元璋占领应天后，马上宣布：“贤人君子有愿意跟随我建功立业的，我都尊礼重用。”消息传开，夏煜、孙炎、杨宪等十几个儒士前来拜见，朱元璋均加以录用。朱元璋打下徽州后，大将邓愈向朱元璋推荐徽州名儒朱升。朱元璋对朱升早有耳闻，现在听了邓愈的介绍，知道朱升果有才华，便效仿刘备三顾茅庐，登门拜访朱升，向他请教平定天下的大计。朱升被朱元璋的诚意打动，遂进言三策：“高筑墙，广积粮，缓称王。”即操练兵马，积蓄实力；奖励农耕，广积粮食；避露锋芒，勿早树敌。朱元璋牢记于心，作为自己一个时期内奉行的基本方针。

后来，朱元璋亲征婺州。他知道婺州一向以多儒士而闻名，如果能将一些儒士为己所用，则不仅有助于稳固对当地的统治，也可以扩充自己的智囊团。所以，攻克婺州后，朱元璋迅即召见并聘请了十几位当地儒士，向其征询治国之道，请其讲解儒家经典和历史书籍，并把范祖于、王冕、许瑗等纳入幕府，让他们参议军国大政。

公元1359年，攻占处州后，有人向朱元璋推荐刘基、叶琛、章溢。朱元璋当即派人前往礼聘，叶琛和章溢表示愿意出来，但影响力最大的刘基却不肯出山。朱元璋命人再三去请，陶安和宋濂也分别劝他出山，